

证券代码:688135 证券简称:科扬芯片 公告编号:2021-069

## 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监事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监事减持股份的基本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股东、监事会主席张利平先生持有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6,818,4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4.9888%。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

● 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因人资金需求,股东、监事会主席张利平先生计划通过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1,704,6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2497%;本次减持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96个月内进行,且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96个月内进行,且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若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股东减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减持价格根据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

###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限	减持股份来源
张利平	董事、监事会主席	1,704,600	1.2497%	2021年11月27日至2023年11月26日	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

###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姓名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限	减持股份来源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	减持期限
张利平	不超过1,704,600股	不超过1.2497%	2021年11月27日至2023年11月26日	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	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不低于1.70元/股	2021年11月27日至2023年11月26日

因人资金需求,股东、监事会主席张利平先生计划通过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1,704,6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2497%;本次减持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96个月内进行,且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96个月内进行,且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若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股东减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减持价格根据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

### (一)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 否

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减持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张利平先生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①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

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②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任

③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人直接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

④本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根据自身资金需求情况减持股份时,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并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予以公告。在减持公司股份前后,应依照证

⑤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则本人出售股票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五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公司指定账户。如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

⑥本人其他承诺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以上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不因本人在公司职务变更、离职等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是否属于上市时未盈利的公司,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 本所要求列明的其他事项

无。

三、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减持首发前股份

是否拟减持股份或者实际控制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况等

本次减持计划系公司股东、监事会主席张利平先生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进行的减持,本次减持不会对

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在减持期间内,股东、监事会主席张利平先生根据市场情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 (三) 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

(四) 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600636 证券简称:国新文化 公告编号:2021-051

##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董事长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2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补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意选举王东兴先生

王东兴先生为补选董事,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长王东兴先生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公司将尽快办理法定代表人的工商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27日

附件:王东兴先生简历

王东兴,男,1971年10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93年7月参加工作。曾在河北省石油总公司工作,中央人民广播电台河北办事处主任,历任新华通讯社北京分社音像中心主任,上海外滩报河北办事处主任,保定天鹏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保定天鹏化纤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党委书记,恒天纤维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党委书记,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新材事业总部总经理,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副总裁,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纪委书记,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市场部总经理,现任中国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中国华星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证券代码:600636 证券简称:国新文化 公告编号:2021-049

##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11月26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车庄大街4号新华194园区西门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类别	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普通股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	209,568,841	48.177%

(四) 会议表决是否遵循《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召集召开,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的召开及议案表决合法有效。会议由副董事长魏女士主持。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8人,董事姚世娟女士因公未出席本次会议;  
2. 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兼总法律顾问刘登华先生、财务总监杨王兰女士出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27日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案	209,232,269	98.927	2,336,571	1.073	0	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91,699,384	98.927	2,336,571	1.073	0	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

3、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律师:柳卓利、姜国哲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600636 证券简称:国新文化 公告编号:2021-050

##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1年11月26日在北京市西城区新华194园区西门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全体监事列席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副董事长魏女士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董事长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1。关联董事王东兴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董事长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1。关联董事王东兴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600487 股票简称:亨通光电 公告编号:2021-108号

转债代码:110056 转债简称:亨通转债

##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实控人部分股权质押及解除质押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亨通集团”)持有公司股份449,001,56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9.0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亨通集团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含本次)322,606,753股,占其持股数量的比例为71.71%,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3.66%。

● 公司实际控制人崔根良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13,394,43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9.0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崔根良先生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含本次)90,500,000股,占其持股数量的比例为42.41%,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83%。

### 一、公司股份质押情况

公司于2021年11月26日收到亨通集团关于部分股份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2021年11月24日,亨通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4,00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该股份质押登记手续已于2021年11月24日办理完毕。本次股份质押情况具体如下:

质押权人	质押数量(股)	质押期限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解除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4,000,000	0	0	2021年11月24日	2022年11月23日	年化利率5.00%	为亨通集团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借款提供担保	2022年11月23日

注:本次股份质押涉及的被担保主债权到期日为2024年3月29日,质押到期日以实际办理为准。

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实际担保情况。

#### (二) 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本次股份质押后,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实际控制人崔根良先生(亨通集团与崔根良先生为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持股数量(股)	质押数量(股)	质押比例(%)	质押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质押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数量(股)	质押比例(%)	质押数量(股)	质押比例(%)	
亨通集团	449,001,565	322,606,753	71.85%	71.71%	13.66%	80,796,753	0	0	0
崔根良	213,394,433	90,500,000	42.41%	42.41%	3.83%	0	0	0	0
合计	662,396,000	413,106,753	62.23%	62.23%	17.49%	80,796,753	0	0	0

注:总股本根据2021年9月30日最新数据测算,总数与各项分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系由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 二、公司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公司于2021年11月26日收到崔根良先生关于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 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2021年11月26日,崔根良先生将其质押给招商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的4,00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办理了质押解除手续,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具体如下:

质押权人	质押数量(股)	质押期限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质押解除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4,000,000	0	0	2021年11月24日	2022年11月23日	年化利率5.00%	为亨通集团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借款提供担保	2022年11月23日

注: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涉及的被担保主债权到期日为2024年3月29日,质押到期日以实际办理为准。

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实际担保情况。

#### (二) 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实际控制人崔根良先生(亨通集团与崔根良先生为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持股数量(股)	质押数量(股)	质押比例(%)	质押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质押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数量(股)	质押比例(%)	质押数量(股)	质押比例(%)	
亨通集团	449,001,565	322,606,753	71.71%	71.71%	13.66%	80,796,753	0	0	0
崔根良	213,394,433	86,500,000	40.29%	40.29%	3.83%	0	0	0	0
合计	662,396,000	409,106,753	61.76%	61.76%	17.49%	80,796,753	0	0	0

注:总股本根据2021年9月30日最新数据测算,总数与各项分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系由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与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服务投资者,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简称“汇成基金”)协商一致,决定自2021年11月29日起,对通过汇成基金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的投资者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自2021年11月29日起,投资者通过汇成基金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可享受申购费率折扣优惠,具体费率折扣及费率优惠活动期限以该机构的公告为准。

一、优惠费率适用范围  
本公司通过汇成基金销售的基金产品;在优惠活动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汇成基金销售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申购业务之日起适用上述优惠费率。投资者在汇成基金申购相关基金业务,业务办理时请认真阅读该机构的业务规则及费率规定。基金费率详见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本司发布的其他相关文件。

二、费率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汇成基金,有关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该机构的有关公告,本公司不承担解释义务。

三、重要提示  
1、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19-0868

2、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755-29396888

网址:www.boyuandfunds.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投资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者购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销售机构业务规则等信息,全面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增加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

成基金”)签署的销售合作协议,本公司将于2021年11月29日起增加汇成基金为旗下基金的销售机构,具体基金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博远恒利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908
2	博远恒利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908
3	博远恒利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911
4	博远恒利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913
5	博远恒利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909
6	博远恒利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910
7	博远恒利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906
8	博远恒利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907
9	博远恒利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908
10	博远恒利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909
11	博远恒利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907
12	博远恒利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922

自2021年11月29日起,投资者可通过汇成基金申购上述基金的产品,申购、赎回、转换、定投(如有)等操作。关于上述基金的基本情况、费率等重要事项,详见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司发布的其他相关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19-0868

网址:www.hcfund.com

汇成基金的具体业务办理方式及业务办理规则等,请投资者遵循其规定。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投资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者购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销售机构业务规则等信息,全面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300993 证券简称:玉马遮阳 公告编号:2021-028

## 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山东玉马遮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16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建设,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收益,